

江门市江海区财政局

关于更新《江门市江海区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》 的通知

本局各股室、属下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区推行普法责任制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明确财政普法责任和普法任务，根据今年普法工作重点工
作，现将更新后的《江门市江海区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》印发给
你们，请根据职责分工，抓好落实。



江门市江海区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

(2024年)

序号	普法内容	责任股室
1	习近平法治思想	局各股室及下属单位
2	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	
3	中国共产党章程、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、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各项党内法规	办公室
4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、信访工作条例	
5	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	预算国库股
6	财政票据管理办法	综合股
7	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、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、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	资产债务管理股
8	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	行财股

9	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、代理记账管理办法	会计绩效股(监督检查股、采购办)
10	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	
11	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、财政部门监督办法	
12	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	

